

# 延津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

## 债券存续期公开说明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财债管〔2025〕8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单位 2023 年-2024 年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存续期相关信息公开如下：

### 一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余额、利率、期限、地区分布等情况

延津县新型大数据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：2024 年第一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3000 万元，余额 15.19 万元，年利率 2.32%，15 年期；2024 年第二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4200 万元，余额 0 万元，年利率 2.17%，15 年期；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延津县民生路与规划 7 号路交叉口西北角。

### 二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4 年底，延津县新型大数据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债券资金支出：7184.81 万元，债券资金结余：15.19 万元。

### 三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

延津县新型大数据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：主体已完成，下一步进行室内外装饰施工、水电、室外等。

### 四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其对应资产情况

延津县新型大数据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：正在建设期内，  
未产生收益，无对应资产。

延津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



2025年5月21日